附件1

通州区推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2024年

工作要点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及北京市相关部署，按照《北京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2024年工作要点》任务要求，部署2024年通州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工作，进一步夯实工作推进机制，促进重点任务、重点项目走深走实，推动消费从疫后恢复转向持续扩大，培育壮大新型消费，稳定和扩大传统消费，加大力量提振消费，增加居民消费信心，加快国际消费中心城市高标准、高质量建设，特制定本工作要点。

1. 紧抓重点项目建设，推动消费格局蝶变升级

**1.扎实推动新老商圈建设齐头并进。**推动新商圈建设，编制实施环球影城×大运河国际消费体验区建设方案。推动老商圈高品质提升，精准实施“一圈一策”，推动九棵树等商圈改造升级。推动老旧商场、体育馆、演出场所、博物馆、展览馆等升级改造。持续优化交通环境、公共环境、生态景观、智慧场景等公共区域消费环境配套。加大商业街区建设力度，推动远洋乐堤港“贰肆坊”实现开业运营，新光大大融城“日咖夜酒”街区高品质运营。积极落实市级“深夜食堂”相关工作部署，推动建设“深夜食堂”特色餐饮街区。（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市规划自然委通州分局、区文旅局、区体育局、区城管委、区交通局、各属地政府）

**2.加速打造国际化商业消费新地标。**持续推动爱琴海、远洋乐堤港、新光大中心等已开业商业项目运营提质增效，集聚更多高品质消费新场景。全力推动首开华润通州万象汇、富力广场项目完成竣备。持续拓展万象汇、珠江合生汇、运河壹号、城市绿心及三大文化建筑等消费功能承载空间。推动沃尔玛山姆会员店项目建设，力促大悦城签约落地。加快推动城市副中心站综合交通枢纽建设进程，实现基本完工，抓好配套商业综合体招商工作。（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市规划自然委通州分局、区文旅局、市交通委、各属地政府）

**3.提质完善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推动布局合理、业态丰富、智慧便捷的“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配齐早餐店、便利店、菜市场、美容美发店、维修点、药店等基本保障类业态，鼓励发展社区养老、蛋糕烘焙店、新式书店、运动健身、幼儿托管、旅游服务、鲜花礼品、茶艺咖啡馆、宠物服务等品质提升类业态。优先发展一站式综合商业服务设施，推动便民生活圈、养老托育圈、文化休闲圈、体育健身圈等“圈圈融合”。指导相关属地完成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的自评工作。释放政策红利，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要求而新建或规范提升商业网点予以支持。（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市规划自然委通州分局、区文旅局、区体育局、区民政局、各属地政府）

1. 发挥文旅IP效应，构建文旅商体共赢新生态

**4.稳步推进文化旅游区拔节生长。**发挥环球影城IP引流作用，持续丰富环球度假区项目体验和度假功能，推进环球主题公园后续项目及二期谋划研究。加快文化旅游区项目建设进度，实现文化旅游区“湾里”项目全部完工、通马路综合交通枢纽和环球影城北综合交通枢纽项目主体结构完工，力促海昌海洋公园、城市运动中心等项目落地开工。建设改造一批精品酒店，鼓励民宿精品化、特色化、品牌化发展，满足环球影城外溢游客住宿需求。（责任单位：文旅区管理局、区商务局、区文旅局、区交通局、各属地政府）

**5.全力打造大运河景区文旅“金名片”**。推进大运河文化旅游景区高质量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持续开展景区的宣传推广工作。完善旅游产品服务和商业配套，支持开发多层次、多类型大运河水上、岸上、船上文化旅游娱乐产品和产业链，开发具有通州特色的“运河有礼”。打造三庙一塔片区为国潮消费体验的核心承载地。加快发展滨水商业、滨水休闲等新业态，创新滨水消费场景，加快实施萧太后河等水系通航项目。探索落地演艺剧目、主题乐园、艺术营地等文旅项目。做强“运河有戏”演艺品牌。（责任部门：区文旅局、区商务局、区委宣传部）

**6.加快营造特色小镇文旅消费新空间**。统筹开展张家湾古镇建设，加快推进张家湾设计小镇重点项目开工建设，办好北京国际时装周、北京国际设计周和北京城市建筑双年展等品牌活动。加速实施台湖演艺小镇图书城和京城重工升级改造，支持演出剧场持续推出高品质节目。有序推进小堡印象街及周边区域项目改造提升，启动宋庄艺术创意小镇青年艺术家工坊建设，加快建设巴林石博物馆、元亨利红木博物馆，深入实施“ARTBOX点亮宋庄”橱窗计划高水平举办宋庄文化艺术节。（责任单位：张家湾镇、台湖镇、宋庄镇、区文旅局、区商务局）

**7.积极优化乡村旅游消费场景**。依托大运河文化带资源，形成一批旅游主题村落，推出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因地制宜推动农文旅商融合，围绕运河周边打造夜间经济多元消费场景，推动构建以民宿为基础、亲子为特色、多业态协同的产业发展格局。引导鼓励帐篷露营地有序发展。完善乡村旅游配套设施建设布局，建设改造停车场、生态厕所、慢行系统、标识标牌等旅游基础设施。（责任单位：区文旅局、各属地政府）

1. 聚焦时尚潮流消费，拓展新型消费发展动能

**8.持续创新发展首店首发经济。**持续用好市级“首店3.0版措施”，加强市级首店政策宣传解读，鼓励企业进行项目申报。持续用好市级“首店3.0版措施”，加强市级首店政策宣传解读，鼓励企业进行项目申报。落实区级首店支持政策，大力引进国内外品牌首店落地。积极打造以北京国际设计周永久会址为代表的全球首发中心，开展新品发布、新展首秀活动。配合市商务局做好2024全球首发节相关工作。（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张家湾镇）

**9.积极推动新消费品牌孵育成长。**以文化创意、数字消费、休闲娱乐等消费领域为重点，聚焦新业态、新模式、新服务，搭建新消费品牌孵化体系，打造副中心特色明显的新消费品牌矩阵。鼓励创意研发，支持优质设计师开发一批品质化、特色化产品，支持原创产品品牌化、名牌化发展。加强消费品牌精准服务力度。加快形成区、街道乡镇两级协同培育合力，推动品牌复制推广。加大“北京礼物”开发力度，组织区内优秀企业积极开展文创活动，持续开展“北京礼物”认证工作。（责任部门：区商务局、区文旅局、各属地政府）

**10.着力培育数字化消费新场景。**深化人工智能、虚拟现实、8K高清视频等技术融合，拓展社交、购物、娱乐、展览等领域技术应用，加快推动标杆应用场景建设，打造线下线上相结合的沉浸式虚拟游览体验。推动建设一批智慧商圈、智慧商店、智慧驿站、智慧书店，打造智慧社区和智慧服务生活圈。拓展虚拟消费场景，推动数字博物馆、数字展览馆、云演出、云健身等业态加快布局。稳步推进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探索数字人民币应用场景。（责任部门：区经信局、区商务局、区文旅局、区金融办）

**11.深入开展特色主题消费活动。**擦亮“欢乐通州 欢乐购”品牌，重点推动汽车、家电等大宗商品交易，推动餐饮、百货零售全面回暖。做好京津冀（通武廊）文化旅游交流季活动，推进“通武廊”三地文艺交流走深走实。深入挖掘大运河历史文化资源，高质量办好“2024北京城市副中心马拉松”“中国宋庄文化艺术节”“大运河开漕节”等特色品牌活动。（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文旅局、区委宣传部）

1. 提升品质化特色化，扩大优质服务消费供给

**12.激发体育运动休闲活力**。完善体育配套设施布局，确保实现区体育场升级改造完工，推动潞城全民健身中心对外开放。持续完善“15分钟健身圈”建设，推进全民健身工程器材、零散健身器材建设更新。做优“通通来运动”品牌，全力推进2024北京城市副中心马拉松、2024北京通州运河半程马拉松筹备工作，举办好第二届北京城市副中心夜跑活动。办好副中心飞盘公开赛。进一步普及大众冰雪运动，加大冰雪运动场地设施供给，推动建设标准规格室内冰球场，深入开展校园冰雪运动。（责任部门：区体育局、各属地政府）

**13.构建优质教育服务体系。**优化国际教育布局，推动第一实验中学项目加紧进入实质建设阶段。进一步加大外资职业技能培训机构招商引资力度，持续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提升办学质量，培育国际学校品牌，打造精品课程，建设一流师资队伍。建设智慧教育应用场景，搭建智慧教育大数据平台，借助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提供教育辅助信息。（责任单位：区教委、区人力社保局、区经信局、各属地政府）

**14.提升医疗健康服务能力。**精准服务安贞医院通州院区、友谊医院通州院区二期等市级项目建设落地具体需求。有序推进东直门医院国家医学中心项目落地。加快推动首儿所通州院区、市疾控中心项目建设。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入驻，对高质量、品牌知名度高的医疗机构准入办理给予政策倾斜。加强与市级部门对接，推动将符合条件的定点医疗机构纳入新增国际医疗服务试点范围。发展“互联网+”健康医疗。推进老年护理建设工作。持续深化通武廊区域卫生健康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经信局、各属地政府）

1. 强化市场流通联动，释放消费市场运行效能

**15.不断完善现代流通网络。**推进重要物流节点建设，支持专业类物流中心的规划建设。完善生活必需品流通领域‘物流中心（配送中心）+末端配送网点’物流网络。聚焦商务楼宇、地铁站点、社区等人流密集场所，配合市级部门，推动智能取餐柜、智能售货机等零售终端部署，支持有条件的地铁站点布局食品、饮料、文体用品、文创商品、充电宝等智能售卖设施。加强与头部平台企业对接，探索发展无人配送、共同配送等末端配送新模式。补齐乡村地区商贸和物流的节点。（责任单位：区商务局、于家务乡政府、区交通局）

**16.打通线上线下融合消费通道。**加速复苏线下消费，持续丰富线下消费场景，不断优化时尚消费、传统大宗消费、绿色智能消费等消费结构。支持“元宇宙+消费”应用场景项目落地，鼓励互联网平台企业向线下延伸拓展，推动传统线下业态进行人、货、场云化改造。促进跨境电子商务线上线下融合创新发展。壮大直播电商等线上消费模式，引导更多商贸流通企业、老字号企业创新转型，支持购物、餐饮、便民服务、文娱体育、旅游出行等领域平台及企业积极开展直播业务。（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经信局、区文旅局）

1. 优化消费保障环境，推进“惠企便民”持续见效

**17.完善优质便利营商环境。**深化推进“放管服”改革，落实好企业服务包制度，持续做好重点企业对接服务。加强与“两区”建设联动，在投资贸易便利、金融服务等方面重点突破，鼓励外资在消费领域加大布局。持续推进准入便利化改革，优化个体网店经营者登记管理工作。规范商业外摆。便利入境游消费，畅通热门景区境外游客预约通道，加强国际语言环境建设，提升多语种接待服务水平，支持在机场、火车站、重点商业区等设立外币兑换点和外卡消费终端，持续加大APEC商务旅行卡等政策推广力度。（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发改委、区商务局、区文旅局、区金融办、区政府外事办）

**18.提升消费者满意度。**举办多层次全覆盖的服务技能、服务礼仪等培训，不断提升从业人员服务质量。加大对餐饮企业的引导，鼓励企业推行“放心餐厅”。积极组织行业协会参加标准化知识培训。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继续开展一系列知识产权服务活动。加大对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等行为的惩治力度。进一步加强ODR企业消费纠纷解决绿色通道建设，畅通消费者诉求反馈与解决渠道。（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

**19.提高消费监测评估水平**。认真落实市级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统计监测指标体系，配合市级部门动态优化调整统计监测指标，做好全年及各季度监测任务，及时反映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进展成效以及问题堵点。用实用好协调联动机制，进一步深化全区各部门间的联动互动，畅通信息共享渠道，及时掌握消费品市场变化。（责任单位：区统计局、区商务局）

**20.加强国际消费宣传推广**。把握重要节假日，借助重大展览展示活动和有影响力的论坛开展专题推介。围绕副中心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相关项目加强宣传推介。协调各单位和部门深入挖掘新闻素材，以案例解读的形式展现实际成效，进行精准宣传。协调中央、市属媒体，统筹区属媒体，用足用好《副中心会客厅》、北京市“两区”展示会客厅等城市展示窗口，多层次多渠道开展宣传，展现推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深入落实落地的发展成效。办好品牌活动，组织开展各类主题传播活动，扩大通州网络宣传和国际传播声势。（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区商务局）